

杭州市临安区水利水电局征询取水许可权异议的公告

临水许告字（2022）第 005 号

杭州汉美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太阳镇太阳村扶善，该公司因生产需要，向我局申请办理取水许可。为了维护公共利益和他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和《浙江省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现就取水许可申请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该公司取水点位于太阳溪太阳村扶善段，取水水源为太阳溪地表水，取水口地理坐标为东经 119° 17' 4"、北纬 36° 10' 47"；取水用于生产冷却。本项目年取水量为 0.7 万 m³，冷却废水排入太阳镇污水处理厂。

现根据《浙江省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办法》第八条要求，第三方如有对本取水有异议的，请在公告之日起 10 天内，向杭州市临安区行政审批中心水利水电局窗口提交异议的书面材料，据以复核，公告期满无异议的经核准，发放《取水许可证》。

特此公告！

联系人：吴水丰

联系电话：0571-23616065

